

#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 2019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公司章程》的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公司 2019 年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尽可能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 2019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参加董事会与股东大会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合法有效。2019 年度，本人积极参与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列席股东大会，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参与各项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履行了独立董事的义务。

2019 年，公司共召开了 23 次董事会，本人应出席会议 23 次，实际出席会议 23 次，会前均仔细审阅了相关资料，主动了解并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会议中参与讨论，谨慎表决，本年度本人对董事会会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审议，没有反对票、弃权票的情况。

### 二、发表的独立董事意见

2019 年度，本人对公司 2019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与其他独立董事就公司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共发表了 7 次事前认可意见，12 次独立意见。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本人就关于聘任公司执行总裁、高级副总裁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本人就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9 年 4 月 16 日，本人就关于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本人就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对应股票期权、关于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离职员工已获授但未行权股票期权、关于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和关于 2018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本人就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本人就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9 年 8 月 5 日，本人就关于公司为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本人就公司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本人就 2019 年上半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本人就关于于中止部分募投项目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9 年 9 月 18 日，本人就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本人就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9 年 10 月 24 日，本人就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本人就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9年11月5日，本人就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9年11月8日，本人就关于为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提供反担保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19年11月1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本人就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和关于为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提供反担保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9年11月25日，本人就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和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19年12月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本人就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和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 三、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委员，2019年按照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履行作为委员的相应职责，就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以专门委员会委员身份向董事会提出意见，以规范公司运作，健全公司内控。

####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2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人应出席会议12次，实际出席会议12次，审议通过了22项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编号	日期	审议内容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9.2.22	审议《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9.4.16	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5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9.4.19	审议《关于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9. 5. 26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1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9. 8. 5	审议《关于为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1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9. 8. 13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3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9. 9. 4	审议《关于中止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1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9. 9. 18	审议《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1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9. 10. 11	审议《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1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9. 10. 24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和《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9. 11. 05	审议《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1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9. 11. 25	审议《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项议案。

##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19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本人应出席会议 3 次，实际出席会议 3 次，审议通过了 5 项议案。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编号	日期	审议内容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19. 1. 15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执行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和《关于增加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3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19. 4. 16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1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19.5.30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1项议案。
------------------	-----------	---------------------------------

###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9年度公司共召开了2次战略委员会，本人应出席会议2次，实际出席会议2次，审议通过了4项议案。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编号	日期	审议内容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19.8.5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和《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2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19.11.8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和《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2项议案。

###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9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重点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所作的工作

1、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使公司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真实、及时、完整地完成了信息披露工作。

2、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同时本人始终坚持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进一步提高专业水平，加强与其他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提高决策能力，客观公正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创造良好业绩，起到应有的作用。

### 六、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人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一直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积极参加公司以各种方式组织的相关培训，更全

面地了解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 七、其他工作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
- 2、未有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发生；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 4、未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发生。

2020 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职，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八、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liujh@szu.edu.cn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_\_\_\_\_

刘剑洪

年 月 日